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减少自然灾害世界会议

日本横浜
1994年5月23日至27日

A/CONF.172/1
18 April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临时议程项目4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
3. 通过议事规则。
4. 通过议程。
5.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6. 安排工作,包括设立各委员会。
7. 出席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8. 减少自然灾害活动。
9. 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的方案和政策:
 - (a) 区域报告;
 - (b) 公共部门和私人部门之间的联系环节。

10. 减少自然灾害：
 - (a) 易受害社区；
 - (b) 抗险结构；
 - (c) 灾害对现代社会的影响；
 - (d) 技术同自然灾害的相互关联；
 - (e) 减少灾害对可持续发展的经济作用；
 - (f) 警报系统；
 - (g) 旱灾管理。
11. 会议的结果，包括减少自然灾害行动计划。
12. 通过会议的报告。

附加说明

1. 会议开幕

减灾会议将于1994年5月23日上午9时在日本横滨的太平洋会议广场召开(Pacific Convention Plaza)。

2. 选举主席

减灾会议的暂行议事规则(A/CONF.172/2)第6条规定会议应从与会的各国代表中选举一位主席。第44条规定一切选举均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除非减灾会议另有决定。

3. 通过议事规则

减灾会议筹备委员会在其3月18日的决定2中建议减灾会议通过暂行议事规则(A

/CONF.172/2)。

文件

秘书长转递暂行议事规则的说明(A/CONF.172/2)

4. 通过议程

减灾会议筹备委员会在其3月18日的决定4中建议减灾会议通过本文件阐明的临时议程。

5.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暂行议事规则第6条规定,减灾会议除了选举主席之外,应选举副主席25人,其中一人为总报告员。主席团成员应根据确保总务委员会具有代表性的原则选出。另外,减灾会议应该有4名当然副主席:他们将分别为高级特别委员会主席、“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主席、会议的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筹备组主席和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之“父”——弗兰克·普雷斯先生。会议也可以选举它认为执行会议任务所必需的其他主席团成员。

6. 安排工作,包括设立各委员会

大会1993年12月21日第48/188号决议决定减灾会议于1994年5月23日至27日举行。

暂行议事规则第46条规定会议可按需要设立一个主要委员会,而主要委员会又可设立小组委员会或工作组。第48条规定,除了主要委员会外,会议可设立它认为履行职责所需的技术委员会,其他委员会和工作组。根据议事规则第49条,减灾会议各委员会和工作组的成员应由主席任命,但需经减灾会议批准,除非减灾会议另有决定。同一条规则又规定,各委员会的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的成员应由有关委员会主

席任命,但需经各该委员会批准。

暂行议事规则又规定任命一个全权证书委员会(第4条)和一个总务委员会(第11条)。

秘书长将向减灾会议提交一份关于组织和程序事项的说明,供其审议。该份说明将包括拟议的减灾会议工作时间表。

文件

秘书长关于组织和程序事项的说明(A/CONF.172/3)

7. 出席减灾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暂行议事规则第4条规定,减灾会议开始时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九人。委员会的组成应以联合国大会最近一届会议全权证书的组成为基础。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的全权证书委员会包括下列国家的代表:奥地利、巴哈马、中国、科特迪瓦、厄瓜多尔、毛里求斯、俄罗斯联邦、泰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全权证书委员会根据第4条的规定,负责审查各代表的全权证书,并应毫不迟延地向会议提出报告。

8. 减少自然灾害的活动

减灾会议的全体会议将在5月23至25日期间举行一般性辩论。一般辩论的发言人名单将于5月24日下午6时截止报名。

文件

秘书长关于“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活动的报告

9. “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的方案和政策：

(a) 区域报告

(b) 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的相互配合

大会在第48/188号决议第6段中决定减灾会议的目标是：

- (a) 审查“减灾十年”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所取得的成就；
- (b) 拟定未来的行动纲领；
- (c) 交换“减灾十年”的方案和政策实施情况的资料；
- (d) 提高对减灾政策重要性的认识。

大会在第48/188号决议第11段中呼吁各国政府积极参与减灾会议及其筹备进程，特别是，(a) 在减灾十年部门间全国委员会的协助下，对国家和地方的危险与风险进行有系统的评估，(b) 举办多学科的国家 and 区域会议及技术性会议，确保每个国家在国家一级和在区域合作的框架内的全部潜能，包括其科技能力，都被充分用来减少灾害；(c) 编制向减灾会议提出的全面进度报告和进一步行动的计划。

在筹备减灾会议方面已经举行了若干区域及有关的会议。这些会议的报告将提供减灾会议参考。

作为提高对减少灾害政策重要性的认识的手段，和考虑到大会在其第48/188号决议第10段中请秘书长除其他以外，邀请科学协会、有关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参加减灾会议，并且为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的相互配合作出了一些安排。

文件

区域报告: 方案和所提资料的摘要

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的相互配合: 方案和所提资料的摘要

参考文件

关于区域筹备工作的报告

10. 减少自然灾害:

- (a) 易受害社区
- (b) 抗险结构
- (c) 灾害对现代社会的影响
- (d) 技术同自然灾害的相互关联
- (e) 减少灾害对可持续发展的经济作用
- (f) 警报系统
- (g) 旱灾管理

减灾会议筹备委员会1994年3月14至18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一届会议上决定减灾会议应该设立若干技术委员会,以便容许扩大审查和分析一些对同减灾特别有关的具体议题。上面列出的七个分项目将由一个技术委员会审议。减灾会议将会收到每个委员会的方案以及由各灾害管理当局、关于减轻灾害作用方面的著名科学家和国际及国家领导专家们所提资料的摘要,它们将作为工作方案的一个增编系列印发。

文件

技术委员会: 方案和所提资料的摘要

11. 会议的结果,包括减少自然灾害行动计划

减灾会议筹备委员会在这届会议收到一份题为“减少自然灾害问题世界会议最后文件草案纲要,内载行动计划建议”的非正式文件。在对此文件作出口头修正后,筹备委员会在3月18日的第6号决定中决定授权扩大主席团的成员在减灾会议开幕前就纲要文本进行进一步的非正式协商。这些协商拟定的减灾会议结果的最后草案将会提交减灾会议审议。

文件

减灾会议结果的最后草案

减少自然灾害问题世界会议筹备委员会的会议报告(A/CONF.172/PC/3)

12. 通过会议的报告

减灾会议总报告员将编写报告草稿和把草稿提交减灾会议核可。秘书长将分别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对《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国际行动框架》的实施情况进行中期审查的范围内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4年实务会议,和按照大会第44/236号决议的规定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交核可的报告。
